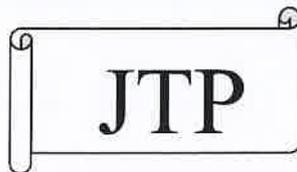


档案号：JTP-JS-2025008号

吉阳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 竣工结算审查报告



项目名称：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
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编制单位：三亚市吉阳区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11月3日

目录表

1. 审查小组
2. 审查报告
3. 审查结论确认表
4. 审查意见
5. 建设单位对“审查意见”的回复
6. 建设单位工程量确认函及工程量确认单
7. 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终止的请求及区政府的批示
8. 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终止的函
9. 察看现场记录
10. 结算审查对账记录
11. 建设单位补充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意见

审查小组

项目名称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项目委托时间	2025.6.19	审查小组成立时间	2025.6.19
审查小组	姓名	执业资格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组长	李玉	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造]11214600002624
		工程师	
审查员	吴俊德	二级造价工程师	建[造]21244600000288
		工程师	
稽核员	陈伟胜	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造]14114600003413
		工程师	G3300237348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 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报告

一、项目概况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结算部分位于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段田独卫生院，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园建工程等。

项目概算总投资 667.90 万元，资金来源为部门预算绿地养护保洁经费，

业主单位：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设计单位：深圳瀚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海南民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和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结算审核单位：海南卓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审查依据

1.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申请结算审查的函》（吉阳园林函〔2025〕66号）、《<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的回复》（吉阳园林函〔2025〕132号）；

2.《三亚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竣工结（决）算监督管理办法》（三府规〔2024〕13号）；

3.区园林绿地所报送的《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核书》及项目施工图、竣工图和项目其他资料。

4.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工程量确认的函》（吉阳园林函〔2025〕99号）

5.海南省住建厅颁布的相关定额及相关执行文件。

6.工程材料价格参照项目施工期间《海南工程造价信息》及三亚地区当期工程材料市场价。

三、审查原则

合理合规合法、客观公平公正、清正廉洁高效。

四、审查范围

审查范围:核查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程序及其造价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准确性。

五、审查程序

1.通读施工合同，查阅项目结算文件资料，了解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2.踏勘项目现场，核实工程量、材料材质、配套设备及项目建设情况；
3.核查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结算初步审核结果，重点核查工程量的计算是否准确、定额子目是否存在高套错套、工程设备和工程材料的取费是否符合市场价格、工程建设其他费的取费是否符合相关标准等；

4.提出《审查意见》，征求区园林绿地所意见。

5.组织区园林绿地所、结算审核单位（一审）、结算审查单位（复审）、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等召开项目审查协调会，各方对《审查意见》交换意见。

6.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区园林绿地所对《审查意见》书面回复，结算审核单位（一审）根据回复意见调整初步审核结论工程结算造价，重新出具《工程竣工结算审核书》。

7.审查单位经核实建设单位工程结算造价调整到位后，出具《工程竣工结算审查报告》。

8.区财政局出具《工程竣工结算审查结论书》。

六、审查结论

经审查，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原报审工程结算 380,748.97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42,280.28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38,468.69 元；审查后，区园林绿地所将工程结算调整为 358,699.23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21,539.24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37,159.99 元，核减工程造价 22,049.74 元，核减率 5.79%。

七、审查发现问题及处理结果（详见附件 1 和附件 2）

附件 1.区财政局《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吉财〔2025〕361 号）；

附件 2.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的回复》（吉阳园林函〔2025〕132 号）；

八、其他说明

本项目如果存在个别审查意见调整不到位，造成工程造价虚高，相关责任由区园林绿地所负责。

九、附件

1.竣工结算项目审查结论确认表；

2.区财政局《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吉财〔2025〕361号）；

3.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的回复》（吉阳园林函〔2025〕132号）；

4.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工程量确认的函》（吉阳园林函〔2025〕99号）及工程量确认单；

5.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申请终止的请示》（吉阳园林函〔2024〕10号）及其区政府的审批；

6.区园林绿地所《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终止施工的函》（吉阳园林函〔2025〕51号）；

7.项目察看现场记录；

8.项目对账记录；

9.补充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说明

竣工结算项目审查结论确认表

工程名称：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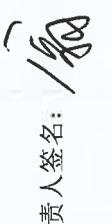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费用名称	原结算书金额	报审工程造价	审查后工程造价	核增(减)工程造价	核增(减)率	备注
一	建安工程费		142,280.28	121,539.24	-20,741.04	-14.58%	
1	拆除工程		39,663.77	24,561.78	-15,101.99	-38.08%	含中标下浮率-3.60%
2	绿化工程	497,112.14	16,494.48	16,422.99	-71.49	-0.43%	含中标下浮率-0.11%
3	给排水工程		24,245.08	22,611.71	-1,633.37	-6.74%	含中标下浮率-0.11%
4	园建工程		61,876.95	57,942.76	-3,934.19	-6.36%	含中标下浮率-0.11%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238,468.69	237,159.99	-1,308.70	-0.55%	
1	代管管理费		19,790.28	19,652.35	-137.93	-0.70%	
2	工程监理费		2,554.22	2,181.87	-372.35	-14.58%	
3	工程设计费		158,057.06	158,057.06	0.00	0.00%	
4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	506,150.00	11,600.00	11,600.00	0.00	0.00%	
5	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		19,051.34	19,051.34	0.00	0.00%	
6	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24,565.79	23,767.37	-798.42	-3.25%	
7	竣工结算审核费		2,850.00	2,850.00	0.00	0.00%	
三	合计	1,003,262.14	380,748.97	358,699.23	-22,049.74	-5.79%	

建设单位确认(盖章)



主任签名: 

项目法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10月31日

评审中心(盖章)



复核员签名: 

2025年11月3日

三亚市吉阳区财政局

吉财函〔2025〕361号

三亚市吉阳区财政局 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 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

区园林绿地所：

你单位《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申请结算审查的函》（吉阳园林函〔2025〕66号）及项目资料收悉，我局根据《三亚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竣工结（决）算监督管理办法》（三府规〔2024〕13号）和相关规定对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的建设程序和工程造价重新核查，现提出审查意见（详见附件），请你单位在10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回复意见涉及调整原审核结论相关工程造价的，请调整报我局。逾期，造成工程项目不能如期完成结算，其责任由你单位负责。

附件：审查意见

三亚市吉阳区财政局
2025年8月20日

（联系人：周晓凤；联系电话：13687564617）

审查意见

项目名称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1. 拆除部分

- (1) 经审查，结算审核高层吊车吊土 280 元/个，单价偏高，请复核调整。
- (2) 经审查，结算审核人工清理垃圾 25.60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 (3) 经审查，结算审核自卸汽车（载重 8t 以内）清运花架和种植土 运距 3km 工程量 25.60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 (4) 经审查，结算审核墙、柱面 活动脚手架 300.38 m²，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 (5) 经审查，结算审核临时设施费 615.78 元，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2. 绿化

- (1) 经审查，结算审核同红安三角梅养护期多计，请复核调整。

3. 给排水

- (1) 经审查，结算审核 PVC20 电线管 122m，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 (2) 经审查，结算审核 DN50 截止阀 2 个，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 (3) 经审查，结算审核 DN32 水表 1 个，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4. 园建

- (1) 经审查，结算审核土工布铺设 14.69 m²，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 (2) 经审查，结算审核种植土回（换）填（陶粒）0.56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5. 共性问题

- (1) 经审查，结算审核未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建安工程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6. 工程建设其他费

(1) 经审查，结算审核代管管理费 19790.28 元，未见合同文件，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2) 经审查，结算审核工程建设监理费 2554.22 元，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3) 经审查，结算审核施工图技术审查费 11600.00 元，未见合同文件，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4) 经审查，结算审核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 24565.79 元，未见合同文件，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机构负责人：



稽核员：



审查员：李玉、吴俊德
陈伟胜

审查机构（签章）：三亚市吉阳区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8月20日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吉阳园林函〔2025〕132号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 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的 回复

三亚市吉阳区财政局：

贵局《关于征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查意见的函》（吉财函〔2025〕361号）已收悉，经对账我所回复意见如下：

一、拆除部分

1. 财政审查意见：高层吊车吊土280元/个，审核单价280元/个，单价偏高，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单价调整为111.11元/个。

2. 结算审核人工清理垃圾25.60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14.28m²。

3. 结算审核自卸汽车（载重8t以内）清运花架和种植土运距3km工程量25.60m，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14.28m²。

4. 结算审核墙、柱面活动脚手架300.38m²，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 0m^2 。

5. 结算审核临时设施费615.78元，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费用调整为403.02元。

二、绿化

1. 经审查，结算审核同红安三角梅养护期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养护期调整为2个月。

三、给排水

1. 经审查，结算审核PVC20电线管122m，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37.53m。

2. 经审查，结算审核DN50截止阀2个，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个。

3. 经审查，结算审核DN32水表1个，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个。

四、园建

1. 经审查，结算审核土工布铺设 14.69m^2 ，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 9.1m^2 。

2. 经审查，结算审核种植土回(换)填(陶粒)0.56m²，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36m²。

五、共性问题

1. 经审查，结算审核未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建安工程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下浮率合同部分按0.11%计、签证部分按3.60%计。

六、工程建设其他费

1. 结算审核代管管理费19790.28元，未见合同文件，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费用调整为19652.35元。

2. 经审查，结算审核工程建设监理费2554.22元，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费用调整为2181.87元。

3. 经审查，结算审核施工图技术审查费11600.00元，未见合同文件，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不予调整，已补充相关资料。

4. 经审查，结算审核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等24565.79元，未见合同文件，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回复：同意调整，费用调整为23767.37元。

附件：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竣工
结算审核调整预算书。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2025年10月31日

(联系人：翁小标；联系电话：13807533118)

(此件依申请公开)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吉阳园林函〔2025〕99号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 化工程项目工程量确认的函

三亚市吉阳区投资评审中心：

贵单位来函《关于确认吉阳区亚龙湾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工程量的函》（吉投评函（2025）55号）已收悉。经我所联合项目代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根据来函中主要确认工程量内容逐一确认，并出具吉阳区亚龙湾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工程量确认单（详见附件）。

附件：吉阳区亚龙湾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工程量确认单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2025年8月11日

（联系人：翁小标；联系电话：13807533118）

工程量确认单

工程名称：吉阳区亚龙湾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

编号：001号

事由：关于吉阳区田独卫生院主要已完工程量确认的事宜
内容：

我司已按相关要求完成吉阳区田独卫生院内容的施工，经各参建单位现场核准。现报以下主要完成工程量给予确认：

1. 给排水工程

- (1) PVC-DN50 花盆排水管道数量：80m
- (2) PVC-de32 花盆排水管道数量：38.34m
- (3) PE-de16 花盆滴灌管数量：67.57m
- (4) 花盆滴灌管套装数量：235套
- (5) DN50 排水栓数量：140个
- (6) 600x400x250 绿化滴灌控制箱数量：1个
- (7) 1000x1200x300 绿化滴灌控制箱（水控制箱）数量：1个

2. 绿化工程

- (1) 85-90cm 高三角梅数量：144株

3. 园建工程

- (1) 零星钢构件花架数量：2.431t
- (2) 集水槽数量：15.65m²
- (3) 1.8m*0.36m 铝塑板数量：23.33m²
- (4) 0.78*0.3*0.3mPP 塑料花盆数量：72个
- (5) 花槽专用基制层数量：3.64m³

4. 拆除工程

- (1) 金属构件拆除零星构件数量：2.431t
- (2) 水压箱数量：1个
- (3) 花篮数量：36个

项目经理: 房柳

施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5 年 8 月 4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量属实

监理工程师: 曲大好

监理单位 (盖章):

日期: 2025 年 8 月 6 日



代管单位意见:

情况属实

项目负责人: 李川

代管单位 (盖章):

日期: 2025 年 8 月 8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监理、代管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房柳

建设单位 (盖章):

日期: 2025 年 8 月 8 日



注: 本表格签章单位各一份。

吉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呈批单

来文单位	区园林绿地所	收文日期	2024-02-28	公文文号	吉阳园林 (2024) 10号
文件标题	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申请终止的请示				
内容摘要:	<p>来文称, 该所作为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业主单位。经施工前现场踏勘和实际推进,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以下实际, 难点和堵点:</p> <p>一、该项施工作业多数位于商铺建筑立面上部, 影响经营。实际推进发现安全隐患大, 容易造成滴水或漏水影响铺面正常经营, 房屋业主多数不接受外墙体安装架体施工。</p> <p>二、养护用水接通困难, 无法保证自动滴灌养护。经咨询中法供水公司, 本项目用水管附属在建筑物立面, 总用水量达不到增容, 不能新增水口, 若利用原有住户用水, 水压又达不到自动滴灌要求。</p> <p>三、后期养护维护难度大、安全隐患</p>		领导批示:		
拟办意见:	<p>何紫伊: 呈江萍同志阅示。 建议同意区园林绿地所所请示的事项, 终止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 呈河舟同志阅示。(2024年02月28日 11:41)</p> <p>欧江萍: 拟同意拟办意见。(2024年02月28日 12:34)</p>		<p>黄河舟: 同意拟办意见(2024年02月29日 16:48)</p>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文件

吉阳园林〔2024〕10号

签发人：麦永跃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 绿化工程项目申请终止的请示

三亚市吉阳区人民政府：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我所作为业主单位。经施工前现场踏勘和实际推进，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以下实际性难点和堵点：

一、该项目施工作业多数位于商铺建筑立面上部，影响经营。实际推进发现安全隐患大，容易造成滴水或漏水影响铺面正常经营，房屋业主多数不接受外墙体安装架体施工。

二、养护用水接通困难，无法保证自动滴灌养护。经咨询中法供水公司，本项目用水管附属在建筑物立面，总用水量达不到

增容，不能新增水口，若利用原有住户用水，水压又达不到自动滴灌要求。

三、后期养护维护难度大、安全隐患大、费用高。本项目绿植位于建筑物立面，部分立面存在空调等线路。养护维护属高空作业，绿植生长不定向安全隐患大，登高车作业费用高。

结合以上实际性难点和堵点，我所综合评估推进该项目难度很大，后期维护费用高、安全隐患大。建议该项目立即终止，按目前实际进度现状进行结算，避免造成更大的不必要的损失。

妥否，请批示。

- 附件：1.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立项批复
2.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财政评审报告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2024年2月28日

(联系人：翁小标；联系电话：13807533118)

(此件不予公开)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2024年2月28日印发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吉阳园林函（2024）51号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关于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 绿化工程项目终止施工的函

三亚市吉阳区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海南民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参建单位：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已开工，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较多实际性难点和堵点，施工作业多数位于老旧建筑物、商铺建筑立面上部，实际推进中房东业主多数不接受花盆架体安装等主要原因，造成项目无法继续推进，我所已请示区政府同意终止项目施工，已完成的三亚市吉阳区田独卫生院架体等需拆除恢复并建筑物原装饰面，项目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请各参建单位于2024年4月30日前完善收尾工作和相关资料。

以上事宜现函告各参建单位，尽快完善相关工作，以便工程顺利结算。

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2024年3月20日

（联系人：翁小标；联系电话：13807533118）

（此件不予公开）

结算审查项目察看现场记录表

项目名称：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 察看时间：2025.07.11
 项目地点：三亚市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
 建设单位：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施工单位：海南民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和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结算审核单位：海南卓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人员	建设单位人员	翁小标 13907532116 杜景东 13368941623
	施工单位人员	容柳 13178925169
	监理单位人员	
	结算审核单位人员	薛大海 13637633105
	中介机构人员	王瑞 郑晓书

现场察看提纲：

1. 拆除部分

- (1) 现场察看，金属构件拆除 零星构件 数量及规格。
- (2) 现场察看，拆除水压箱 1 套，与图纸是否一致。
- (3) 现场察看，拆除花篮 36 个，与图纸是否一致。

2. 给排水

- (1) 现场察看，PVC-DN50 花盆排水管道 80m，与图纸是否一致。
- (2) 现场察看，PVC-de32 花盆排水管道 38.34m，与图纸是否一致。
- (3) 现场察看，PE-dc16 花盆滴灌管 67.57m，与图纸是否一致。
- (4) 现场察看，花盆滴贱管套装 235 套，与图纸是否一致。
- (5) 现场察看，DN50 排水栓 140 个，与图纸是否一致。
- (6) 现场察看，600x400x250 绿化滴灌控制箱 1 台，与图纸是否一致。
- (7) 现场察看，1000x1200x300 绿化滴灌控制箱（水控制箱）1 台，与图纸是否一致。

3. 绿化

- (1) 现场察看，三角梅 144 株、高 85-90cm，与图纸是否一致。

4. 园建

- (1) 现场察看，花篮的数量及规格尺寸，与图纸是否一致。
- (2) 现场察看，集水槽的数量及规格尺寸，与图纸是否一致。

- (3) 现场察看，铝塑板的数量及规格 $1.8\text{m} \times 0.36\text{m}$ ，与图纸是否一致。
- (4) 现场察看，PP 塑料花盆的 72 个、规格 $0.78\text{m} \times 0.3\text{m} \times 0.3\text{m}$ ，与图纸是否一致。
- (5) 现场察看，花槽专用基制层厚度 260mm ，与图纸是否一致。

现场察看记录:

1. 拆除部分

- (1) 现场察看, 金属构件拆除, 现场未见。
- (2) 现场察看, 拆除水箱1套, 现场未见。
- (3) 现场察看, 拆除花篮36个, 现场未见。

2. 给排水

- (1) 现场察看, PVC-DN50 花篮排水管道 80m, 现场未见。
- (2) 现场察看, PVC-DE32 花篮排水管道 38.20m, 现场未见。
- (3) 现场察看, PE-DE16 花篮滴灌管 27.57m, 现场未见。
- (4) 现场察看, 花篮滴灌管套装 25套, 现场未见。
- (5) 现场察看, DN50 排水栓 140个, 现场未见。
- (6) 现场察看, 600×400×250 绿化滴灌控制箱 1台, 现场未见。
- (7) 现场察看, 1000×1200×300 绿化滴灌控制箱(水控制箱) 1台, 现场未见。

3. 绿化

- (1) 现场察看, 三角梅 144株, 高 85-90cm, 现场未见。

4. 园建

- (1) 现场察看, 花篮的数量及规格尺寸, 现场未见。
- (2) 现场察看, 集水槽的数量及规格尺寸, 现场未见。
- (3) 现场察看, 铝塑板的数量及规格 1.8m×0.76m, 现场未见。
- (4) 现场察看, PP塑料花篮 72个, 规格 0.78×0.3×0.3m, 现场未见。
- (5) 现场察看, 花槽支间基制层, 厚度 260mm, 现场未见。

现场察看记录：

现场签字确认

建设单位签名： 翁明办 林嘉华

监理单位签名：

施工单位签名： 容柳

结算审核单位签名： 薛大海

中介机构签名： 王瑞 柳增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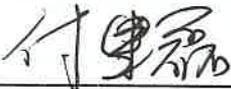
二〇二五年 七 月 十一 日

备注：参与人员必须坚持客观、公平、公正原则，严禁相互串通、弄虚作假，若造成经济损失或严重后果的，须承担相应经济、法律责任。

结算审查对账记录

对账日期：2025 年 9 月 8 日

项目名称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吉阳区园林绿地所	代建（管）单位	
施工单位		海南民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结算审核单位	海南卓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对账人员	建设单位	翁小标13807533118		
	代建（管）单位	林贤瑞		
	施工单位	付翱翔19249941185		
	审核单位	薛大海13637633105		
	审查单位	周启向、邢增柏		
序号	审查机构提出问题	结算审核机构回复		建设单位意见
1	1. 拆除部分 (1) 经审查，结算审核高层吊车吊土280元/个，单价偏高，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单价调整111.11元/个		同意
2	(2) 经审查，结算审核人工清理垃圾25.60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14.28m³		同意
3	(3) 经审查，结算审核自卸汽车（载重8t以内）清运花架和种植土 运距3km 工程量25.60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14.28m³		同意
4	(4) 经审查，结算审核墙、柱面 活动脚手架 300.38m²，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m²		同意
5	(5) 经审查，结算审核临时设施费615.78元，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金额调整为403.02元		同意
6	2. 绿化 (1) 经审查，结算审核同红安三角梅养护期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养护期按2个月计		同意
7	3. 给排水 (1) 经审查，结算审核PVC20电线管122m，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37.53m		同意
8	(2) 经审查，结算审核DN50截止阀2个，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个		同意
9	(3) 经审查，结算审核DN32水表1个，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个		同意
10	4. 园建 (1) 经审查，结算审核土工布铺设14.69m²，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9.10m²		同意
11	(2) 经审查，结算审核种植土回（换）填（陶粒）0.56m³，工程量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工程量调整为0.36m³		同意
12	5. 共性问题 (1) 经审查，结算审核未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建安工程费用多计，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下浮率合同部分-0.11%，签证部分-3.60%		同意

序号	审查机构提出问题	结算审核机构回复	建设单位意见
13	6. 工程建设其他费 (1) 经审查, 结算审核代管管理费19790.28元, 未见合同文件, 费用多计, 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 金额调整为19652.35元	同意
14	(2) 经审查, 结算审核工程建设监理费2554.22元, 费用多计, 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 金额调整为2181.87元	同意
15	(3) 经审查, 结算审核施工图技术审查费11600.00元, 未见合同文件, 费用多计, 请复核调整。	不调整, 已补充相关资料	同意
16	(4) 经审查, 结算审核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24565.79元, 未见合同文件, 费用多计, 请复核调整。	同意调整, 金额调整为23767.37元	同意
对账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 		结算审核单位 (一审): 	
代建(管)单位: 		结算审核单位 (二审): 	
施工单位: 			
评审中心签名:   2025 年 9 月 8 日			

备注: 参与对账人员必须秉持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 如果彼此相互串通, 弄虚作假, 提供不真实的对账结果, 造成经济损失或严重后果的, 要承担相应经济、法律责任。

三亚市建协施工图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三亚图审字【2023】第 004 号

“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说明

受“三亚市吉阳区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依据现行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规定，对“吉阳区亚龙湾路与迎宾路沿街建筑立体绿化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项目位于三亚市吉阳区，工程规模及内容为：本项目由亚龙湾路的 16 个建筑点位和迎宾路上 8 个建筑点位的立体绿化改造组成，改造绿化总面积约 38200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钢结构支架固定、钢结构框架安装、不锈钢种植槽安装、立体绿化苗木种植、不锈钢排水槽安装、绿化养护等工程；设计单位为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图审公司专家审查，符合规范要求。

三亚市建协施工图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